

原福建南铝车辆零部件有限公司优化物流节能减排 改造及分立项目工程环保设施竣工日期公示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十一条第(一)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的有关要求,我司原福建南铝车辆零部件有限公司优化物流节能减排改造及分立项目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已竣工,现将竣工日期进行信息公示。

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20 日。

福建省华银铝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7 日



原福建南铝车辆零部件有限公司优化物流节能减排 改造及分立项目工程环保设施调试日期公示

“原福建南铝车辆零部件有限公司优化物流节能减排改造及分立项目”属于技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福建省南平市南平市工业路151号，进行车间局部调整优化，新建1台5t货梯，同时配套完善COMMS（企业全职能专业化管理一体化信息集成）平台建设，产量在改建前后维持不变：年产精加工铝型材3200t、氧化着色铝材1000t/a。

我司委托福建闽冶环保科技咨询公司编制了《福建南铝车辆零部件有限公司优化物流节能减排改造及分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2月5日取得了南平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南环保审函〔2020〕26号）。

项目于2023年6月20日完成其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现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十一条相关内容要求，于2024年7月9日起对已建成项目的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进行调试（包括单调、联调、热调），调试截至时间为2025年7月9日。

福建省华银铝业有限公司

2024年7月8日

